

股票简称：步步高

股票代码：002251

公告编号：2016-036

步步高商业连锁股份有限公司
关于实施2015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后
调整非公开发行股票发行底价和发行数量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步步高商业连锁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分别召开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、201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、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、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、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，审议通过公司2015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议案，拟定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价格不低于14.87元/股，发行数量不超过168,123,739股，拟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25亿元（含发行费用）。根据本次发行方案，若公司股票在定价基准日至发行日期间发生派息、送股、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，本次发行底价和发行数量将进行相应调整。

2016年5月18日，公司召开2015年年度股东大会，审议通过《关于201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》，同意公司以总股本778,985,474股为基数，向全体股东以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1.5元（含税），共计分配现金红利116,847,821.10元，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以后年度分配。2016年7月4日，公司披露了《2015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》，本次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为：2016年7月11日，除权除息日为：2016年7月12日。

鉴于公司已实施完毕上述分红派息方案，现对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价格和发行数量进行调整，调整情况如下：

一、发行底价的调整

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价格由不低于14.87元/股调整为不低于14.72元/股，具体计算如下：

调整后的发行底价=（调整前的发行底价-每股现金分红）÷（1+总股本变动

比例) = (14.87元/股-0.15元/股) ÷ (1+0) =14.72元/股。

二、发行数量的调整

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数量由不超过168,123,739股调整为不超过169,836,956股，具体计算如下：

调整后的发行数量上限 = 计划募集资金总额 ÷ 调整后的发行底价
= 2,500,000,000元 ÷ 14.72元/股 ≈ 169,836,956 股（取整数）。

除以上调整外，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其他事项均无变化。

特此公告。

步步高商业连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一六年七月十三日